

国家医师资格考试河南考区办公室
关于 2024 年医师资格实践技能考试工作安排的
通 告

根据国家医师资格考试工作安排，2024 年医师资格实践技能考试定于 2024 年 6 月 15 日至 6 月 26 日进行，结合我省实际，现将有关安排通告如下：

一、考试地点

为保证考试公平公正，结合我省考试基地设置情况、不同类别考生数量情况等因素，2024 年临床、口腔、中医类别考生全部随机分配在我省各国家医师资格实践技能考试基地进行考试。公共卫生类别考生集中在郑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考试基地进行考

试，乡村全科助理医师考生集中在洛阳国家实践技能考试基地进行考试，中医师承和确有专长专业考生集中在郑州市、南阳市两个国家实践技能考试基地进行考试。各考生具体考试地点在个人准考证上显示。

二、缴费时间

河南考区定于2024年5月13日-27日开通国家医师资格实践技能考试阶段网上缴费通道，请考生登录国家医学考试网考生账户操作缴费，缴费标准为280元/人，逾期未完成缴费者视为自动放弃实践技能考试资格。

三、其他事项

请考生认真阅读《国家医师资格考试河南考区网上缴费注意事项（2024版）》《网上缴费说明》，考生可通过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网站（<https://wsjkw.henan.gov.cn/>）、河南省中医药管理局网站（<https://wsjkw.henan.gov.cn/tcm/>）、河南医疗服务网（<http://www.hnylhw.com/index.gl>）、河南省卫生健康人才中心网站（<http://222.143.34.138/exam/>）进行实时查看，避免影响正常缴费。

凡涉及缴费、退费问题，考生可通过“易宝支付在线客服”（www.yeepay.com）、“易宝支付”24小时客服电话（95070）、“易宝支付”客服邮箱（help@yeepay.com）等途径进行咨询或联系解决。

- 附件：1. 国家医师资格考试河南考区网上缴费注意事项
(2024 版)
2. 网上缴费说明

2024 年 5 月 7 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附件 1

国家医师资格考试 河南考区网上缴费注意事项（2024 版）

2017 年至今国家医师资格考试河南考区考试费全部实行网上支付，不提供其他缴费途径。在规定期间，登录国家医学考试服务平台进行缴费。未成功完成网上缴费的考生，其报名无效，也无法打印准考证。

网上缴费由“易宝支付”缴费平台提供服务，该平台可支持多种银行卡和微信支付，考生可根据自己的情况在安全的上网环境中实现网上缴费。

一、网上缴费标准与方式

（一）河南考区报名费标准为实践技能考试 280 元/人，医学综合考试 60 元/科/人。

（二）考生需按照缴费系统统一要求，分次缴纳报名费。

1. 通过报名资格审查后，在指定时间内缴纳实践技能考试，完成缴费后方为报名成功，并可打印实践技能考试准考证。

2. 实践技能考试结果公布后，合格考生在指定时间内缴纳医学综合考试报名费，完成缴费后方可打印医学综合笔试准考证。

网上缴费日期待定。请考生注意考区或考点的通知。

二、缴费方式

(一) 微信支付 (缴费方式一): 考生选取报考科目后进入收银台缴费页面, 页面右侧显示: “微信扫码支付”, 考生通过微信扫描二维码后跳出对应金额的付款页面, 届时考生输入微信支付密码, 显示支付成功即完成缴费。

(二) 银行卡快捷支付 (缴费方式二): 考生选取报考科目后进入收银台缴费页面, 页面中间显示:”银行卡快捷支付“, 此时考生输入个人银行卡卡号, 点击下一步提示输入姓名、身份证号、手机号 (其中银行卡号、姓名、身份证号需身份一致, 手机号需为开卡时绑定手机号), 然后点击同意相关电子协议, 再点击下一步, 通过短信获取手机验证码, 在缴费页面输入验证码, 显示支付成功即可。

(三) 网银支付 (缴费方式三): 考生选取报考科目后进入收银台缴费页面, 页面左下角显示网银支付 (注意: 网银支付需考生在银行柜面开启网银支付, 并持有口令卡、电子密钥牌、或电子 u 盾) 考生点击网银支付, 然后进入银行选取页面, 选择要付款的银行, 然后点击下一步, 此时如为 u 盾或电子密钥情况下: 会提示插入 u 盾, 然后考生插入 u 盾或电子密钥卡, 然后到付款页面输入银行卡号密码 + 电子密钥牌显示口令即可, 如为口令卡情况, 则会提示考生输入卡上第几位对应数字, 提示支付成功即可。

三、网上缴费注意事项

(一) 务必认真阅读缴费说明（附后）并据此操作。

(二) 务必牢记订单号。无订单号可能导致无法退款。（银行不能查询超过3个月的订单号，请专门记录订单号。）

(三) 易宝支付公司统一受理缴费和退款发起后的未到账问题。联系方式：

1. “易宝支付在线客服”（www.yeepay.com）
2. “易宝支付”7*24小时支付热线：95070
3. “易宝支付”客服邮箱：help@yeepay.com

附件 2

网上缴费说明

一、网上缴费前准备

(一) 完成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

(一) 确认银行卡已开通网上支付功能，同时熟悉并掌握网上支付流程。

二、网上支付注意事项

(一) 正确操作网上支付

1. 建议不要多人使用同一台计算机进行网上缴费，若因条件限制必须多人使用同一计算机进行网上缴费时，不可多开窗口对 2 人以上同时进行缴费，必须在上一人报名及缴费成功，点击“退出”按钮并关闭浏览器后，方可进行下一人缴费；

2. 建议使用 IE 浏览器，以免因系统不兼容导致无法正常支付。银行系统支持浏览器版本为 IE6、IE7、IE8、IE9。网上缴费前，考生使用的电脑有可能需要先下载加密程序（IE128 位高加密包）、JAVA 虚拟机或安全控件（工商银行、招商银行、民生银行）才能够满足网上缴费要求。建议考生缴费前登录各银行网站下载相关程序或银行端安全控件；

3. 网上缴费前，务必关闭百度搜霸、google、MSN 等工具条和弹出窗口拦截功能；

4. 为确保网上缴费成功，缴费前可先删除 IE 浏览器缓存（在 IE 浏览器的工具菜单中选择“Internet 选项”，点击“删除 cookies”和“删除文件”）；

5. 考生在支付考试费用之前，须阅读相关银行卡的使用说明及注意事项；在缴费过程中，随时注意支付平台和银行给出的提示信息，必要时一边对照说明一边进行操作；

6. 登录国家医学考试服务平台，确认报名信息无误后点击网上缴费按钮进入缴费界面；

7. 核对缴费信息和缴费金额后选择与自己的银行卡相对应的银行，点击缴费；

8. 按照提示完成网上缴费后系统会自动跳转页面（此时不要关闭浏览器，不要进行其他操作）。如果支付成功，系统将反馈支付已完成的“订单号”和“交易流水号”等提示信息（请务必留存订单号和交易流水号，以备查询）；

9. 如果因上网条件较差或网络传输等原因造成系统速度缓慢，考生须耐心等待，尽量不要重复点击，避免二次支付；

10. 缴费时如果进行到某一步骤出现异常，切勿点击 IE 浏览器“返回”按钮，而应关闭浏览器窗口后，重新点击国家医学考试服务平台中缴费按钮进行下一步操作；

11. 由于缴费人数较多，请尽量提前做准备，避免出现报名、缴费高峰时段，导致网络拥堵，影响报名、缴费。

（二）强化密码保护意识

1. 上网环境安全可靠，尽量不要在网吧等公共场所使用；
2. 尽量在不同场合使用有所区别的密码；
3. 牢记密码，如作记录则应妥善保管；
4. 考生要分清所持银行卡的各种使用密码，不同的密码会有不同的用途与功能，如支付密码、取款密码等，使用时不能混淆；
5. 确保自己银行卡密码的安全，不得告诉他人；
6. 在输入网上报名系统或网上付费密码时，应防止左右有他人窥视；
7. 预留密码时尽量避免选用身份证、生日、电话、门牌、吉祥、重复或连续等易被他人破译的数字；
8. 发现有泄密危险时，应及时更换密码；
9. 不定期更换密码；
10. 注意电脑中是否有键盘记录或远程控制等木马程序，使用病毒实时监控程序和网络防火墙，并注意升级更新。

三、网上支付结果查询

（一）查询支付结果

如果支付后对支付状态不确定，可使用您支付的电脑登陆：www.yeepay.com 首页选择“订单查询”，系统会自动搜索出您使用本电脑 5 天内的支付记录，您可以查询到匹配的缴费记录状态。

(二) 如果系统没有提示缴费失败或成功，考生可通过登录网上银行、客服电话、ATM、柜台等各种方式查询账户内余额，如果考试费已经支出，缴费状态未成功，可能出现以下两种情况：

1. 由于网络延时，数据传输滞后，可以稍后重新登陆网站刷新查看缴费状态即可；

2. 缴费后未记住缴费订单号，请联系支付银行卡的相应银行查询银行订单号，并将该订单号提供给“易宝支付”客服人工查询缴费状态（银行业一般不查询超过3个月的订单号，请务必提前牢记）；

3. 如果同一考生发现被重复扣款，请不用担心，银行会自动退款到你的银行卡上，如有疑问，请联系易宝客服；

4. 如果发现国家医学考试服务平台上缴费没有成功，而网上银行扣款成功，请考生耐心等待2天，如考试服务平台上仍显示未缴费则请联系易宝客服；

5. 考生最终缴费成功的标志，以国家医学考试服务平台中的已缴费为准。

四、关于退费

(一) 考生若因网上支付时操作不当，或因网络原因，造成重复支付的，请不要急于在交完考试费后立即注销缴费所用银行卡，否则将给退款工作造成障碍。

(二) 退费方式：退款将返回给考生缴费所用银行卡账户。

退款到账通常需要 1 至 7 天，特殊情况有可能出现半个月左右时间。因此，考生可在退款工作完毕后一个月之内查询退款到账情况，发现问题请与“易宝支付”客服联系。

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5月7日印发

